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投融资管理制度

2021年8月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建立规范、有效、科学的投融资决策体系和机制，避免投融资决策失误，降低投资与融资的风险，提高投融资经济效益，实现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及《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所称的对外投资是指公司在境内外进行的下列以盈利、保值增值或战略协同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具体情况为：

- （一）独资或与他人合资新设企业的股权投资；
- （二）部分或全部收购其他境内外与公司业务关联的经济实体；
- （三）新增对外权益性投资（含对现有或新增投资企业的增资扩股、股权收购投资）；
- （四）收购、出售、置换实物资产或其他资产；
- （五）股票、基金投资；
- （六）债券、委托贷款、委托理财及衍生产品投资；
- （七）公司本部经营性项目及资产投资；
- （八）其他投资。

本制度所指融资是指发行股票、发行债券、贷款等方式获得资金的行为。

第三条 投融资管理应遵循的基本原则：

- （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公司的经营宗旨；
- （二）有利于加快公司持续、协调发展，提高核心竞争力和整体实力，促进股东价值最大化；
- （三）有利于促进资源的有效配置，提升资产质量，有利于防范经营风险，

提高投资收益，维护股东权益；

（四）有利于依法规范运作，提高工作效率，落实管理责任。

第四条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以及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的一切对外投融资行为。

第二章 对外投资的组织管理机构

第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总裁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分别根据《公司章程》所确定的权限范围，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其他任何部门和个人无权做出对外投资的决定。

第六条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为公司董事会的专门议事机构，负责统筹、协调和组织对外投资项目的分析和研究，为决策提供建议。

第七条 公司相关部门是公司对外投资业务的市场开拓部门，负责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进行投资项目的信息收集、整理，对拟投资项目进行投资价值评估、审议并提出建议。

第八条 公司财务部负责对外投资的财务管理，负责协同公司相关部门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办理出资手续、工商登记、税务登记、银行开户等工作。

第三章 对外投资的决策管理程序

第九条 对外投资决策原则上经过项目调研、可行性分析、项目立项、项目执行等阶段。

第十条 公司相关部门对拟投资项目进行调研、论证，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有关法律文件等，报送总裁。由总裁召集公司各相关部门对投资项目进行综合评审，在总裁的职权范围内由总裁作出决策；超出总裁权限的，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一条 公司对外投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依据；

(二) 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

(三)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

(四)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

(五)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

(六) 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重大交易。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第十二条 公司对外投资未达到第十一条规定的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但达到以下标准的,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予以披露:

(一)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依据;

(二)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

(三)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四)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

(五)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交易标的为股权,且购买或出售该股权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应当以该股权所对应的公司的全部资产总额和营业收入作为计算标准,适用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的规定。前述股权交易未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应当按照公司所持权益变动比例计算相关财务指标,适用第十一条和第十二条的规定。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未达到上述标准的,由总裁决定。

第十三条 公司监事会、内审部、财务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应依据其职责对投资项目进行监督,对违规行为及时提出纠正意见,对重大问题提出专项报告,提请项目投资审批机构讨论处理。

第四章 对外投资的转让与收回

第十四条 出现或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公司可以收回对外投资:

- (一)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或特许经营协议规定,该投资项目(企业)经营期满;
- (二) 由于投资项目(企业)经营不善,无法偿还到期债务,依法实施破产;
- (三) 由于发生不可抗力而使项目(企业)无法继续经营;
- (四) 合同或协议规定投资终止的其他情况出现或发生时。
- (五) 公司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情形。

第十五条 发生或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公司可以转让对外投资:

- (一) 公司发展战略或经营方向发生调整的;
- (二) 投资项目出现连续亏损且扭亏无望没有市场前景的;
- (三) 由于自身经营资金不足急需补充资金时;
- (四) 公司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情形。

第十六条 投资转让应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转让投资规定办理。处置对外投资的行为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第十七条 批准处置对外投资的程序与权限与批准实施对外投资的程序和权限相同。

第五章 对外投资的人事管理

第十八条 公司对外投资根据《公司章程》和所投资公司的章程的规定委派或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九条 派出人员应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被投资企业的章程规定切实履行职责，实现公司投资的保值、增值；公司委派出任投资单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有关人员应及时向公司汇报投资情况；派出人员每年应向派出公司提交年度述职报告。

第六章 对外投资的财务管理及审计

第二十条 公司财务部应对公司的对外投资项目进行全面完整的财务记录，进行详尽的会计核算，按每个投资项目分别建立明细账簿，详尽记录相关资料。对外投资的会计核算方法应符合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

第二十一条 对外投资的控股子公司的财务工作由公司财务部垂直管理，公司财务部根据分析和管理的需要，按月取得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报告，以便公司合并报表并对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分析，维护公司的权益，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第二十二条 公司在每年度末对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定期或专项审计。

第二十三条 控股子公司的会计核算方法和财务管理中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等应遵循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其有关规定。

第二十四条 对公司所有的投资资产，应由内审部或财务部工作人员进行定期盘点，检查其是否为公司所拥有，并将盘点记录与账面记录相互核对以确认账实的一致性。

第七章 融资管理

第二十五条 公司应对融资方案进行科学论证，不应依据未经论证的方案开展融资活动。重大融资方案应有可行性研究报告，充分论证融资的必要性、可行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第二十六条 公司应根据经营发展规划，结合公司的预算拟订融资规划方案，明确融资用途、规模、方式等相关内容，对融资成本和潜在风险作出充分估计。

第二十七条 公司发行股票或债券的方案，由董事会提出并经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第二十八条 公司财务部为融资活动日常管理部门，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分析公司融资结构，对公司的融资需求进行论证、评估，提出公司的融资规划方案；负责组织实施债务性融资的具体工作。

债务性融资涉及提供担保的，需同时遵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第二十九条 公司证券事务部根据融资规划方案，组织中介机构进行权益性融资及发行债券融资方案的可行性研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负责组织实施权益性融资和发行债券的具体工作；负责融资活动的信息披露工作。

第三十条 公司内审部应对融资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第八章 责任追究

第三十一条 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管理人员应当审慎对待和严格控制投资行为产生的各种风险，对违规或失当的投资行为负有主管责任或直接责任的人员应对该项投资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上述人员未按本制度规定程序擅自越权审批投资项目，对公司造成损害的，应当追究当事人的全部责任。

第三十二条 责任部门或责任人怠于行使职责，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可视情节轻重给予处分并追究其赔偿责任。

第九章 附则

第三十三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第三十四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第三十五条 本制度由董事会制定，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实施，修改时亦同。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八月